

新技术背景下数字治理面临的困境及优化策略

本文旨在探讨新技术背景下，以技术为关键支撑工具快速推进数字治理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和系统性工程建设的实践路径与优化策略，提出以数字治理为牵引，带动数字经济统筹发展的模型范式。从问题出发，以期为新技术在我国新发展阶段的场景应用提供参考和借鉴，促进数字治理高质量发展。

文 | 梅澎 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国家治理教研部助理研究员 翟云 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国家治理教研部研究员

在当今时代，数字技术、数字经济是世界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先机，是新一轮国际竞争的重点领域，我们一定要抓住先机、抢占未来发展制高点。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积极把握新时期发展机遇，主动顺应新技术发展趋势，充分利用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的时代契机，深入实施国家大数据战略，推动传统产业全面转型升级取得积极进展，新业态新模式得到迅速发展。我国提出要健全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制度，发挥数字技术对经济发展的放大、叠加、倍增作用，将数字技术的辅助作用提升到了重要位置；同时，中央

强调把握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方向，推动制造业、服务业、农业等产业数字化，利用互联网新技术对传统产业进行全方位、全链条的改造；明确了进行系统全面数字化改革的基本方略。

数字经济是数字治理的重要领域，数字治理也是数字经济的重要动力支撑，两者形成了互为促进的内循环机制。数字治理如何充分运用数字技术和数据资源，实现对社会、经济、政治等各领域的管理和治理，从而提升效率、透明度、参与度以及创新能力，最终实现更好的决策和服务，已成为深入探索的新话题。但是当前，在数字技术发展的背景下，



赛迪网官方微信



数字经济官方微信

数字治理仍面临着诸多难点堵点问题需要逐渐破局。

一、信息技术时代新技术发展现状

当前，新技术在社会层面各个领域应用活跃且广泛，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人工智能（AI）、机器学习（ML）、区块链（Blockchain）、物联网（IoT）、云计算（Cloud Computing）、大数据（Big Data）、智能自动化（IA）、边缘计算（Edge Computing）、5G技术与元宇宙（Metaverse）等。

人工智能与机器学习预测公民需求，优化政务服务流程，提升服务的个性化和响应速度，提高了服务效率和服务精度。区块链技术以其去中心化和不可篡改的特性，在增强数据安全和交易透明度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增强了公众对政府活动的信任。物联网技术使得城市管理更加智能化，应用在环境监测、能源管理、公共安全等领域，提高了资源利用效率，增强了城市韧性。云计算为各项服务提供了前所未有的灵活性和可扩展性，降低成本的同时，以高可用性和强灾难恢复能力确保了社会服务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大数据技术基于数据和事实的决策判断，提高了政策制定和决策执行的科学性与有效性。智能自动化技术可执行重复性高、规则性强的办公流程、智能文档处理、合规监管等操作，减轻了工作人员的业务负担。边缘计算技术减少了数据传输延迟，提高了响应速度，实现了智慧城市建设的全面升级。5G技术的高速连接和低延迟特性为智能

化服务的实施提供了强大的网络支持。政务元宇宙为政府与群众的沟通建立起跨维度桥梁，为助力我国数字治理提供对接世界发展的重大战略性平台。

二、新技术背景下数字治理改革转型的新特点

新时代新征程，数字治理承载着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重要使命。当前，数字治理展现出服务智能化、决策数据化、治理透明化的新特点，不仅提升了服务效能，也深化了与人民群众的联系，为实现治理的公正、透明和高效奠定了坚实基础。

（一）服务智能化

人工智能和机器学习技术的应用，使得社会服务能够根据公民的行为、偏好和需求提供个性化的服务体验。例如，主动提供相关业务信息或完整服务流程，或者通过虚拟助手和聊天机器人为公民提供24小时不间断的服务支持，从而减少了等待时间，提高了服务效率，增强了服务的可访问性和用户满意度。

（二）决策数据化

大数据和分析工具的应用，为决策提供了强大的数据支持。通过收集和分析来自互联网、公共平台、线下服务数据、民意调查等不同来源的数据，整合抽取群众真正的诉求，更加深入地了解社会现象和群众的急难愁盼问题，从而制定更加精准和有效的政策。使用数据挖掘技术对数据进行长期的积累分析，可以帮助决策部门发现数据规律和潜在联系，预测事态发展趋势，预防突发状况，为

科学决策提供客观数据支撑。

（三）治理透明化

随着社会公众对决策过程和执行结果高透明度的迫切需求，区块链发挥其分布式账本和加密技术的优势，确保了数据的安全性和不可篡改性，使得决策行为可以被公开记录和验证，不仅增强了公众对政府工作的信任，也为政府的问责提供了技术支撑。此外，智能合约的应用可以自动执行合同条款，减少了人为干预，提高了公共服务的公正性和效率。

三、数字治理建设中新技术运用的问题与需求

基于以上新技术应用的现状分析和实践经验，我国数字治理的改革探索整体上呈现碎片化、局部性、散点式的特点，缺乏政策、技术和资源的统筹。伴随着新技术的浪潮冲击，数字治理正重塑国家治理路径，体现出新问题、新需求，对现有的体制机制、工作人员技能、伦理规范等方面提出了新的挑战。

（一）数字治理体制机制不完善

一是法规滞后之“忧”。在数字化发展进程中，由于整体运行机制不畅，加之政策法规的修订和完善周期较长，在数据确权、隐私权、网络犯罪等方面出现了不对等的现象，共建共享保障公民权益的“法规网”尚未形成。

二是信息孤岛之“困”。由于缺乏了有效沟通机制，阻碍了多元主体各部门之间资源的优化配置，同时由于政务信息的高敏感性，很多数据仍处于不能出

域的状态，无法实现数据资源的最大化利用。

三是地方发展之“异”。由于东中西部经济发展速度不平衡，导致数字经济发展的进程各不相同，尤其是一些中西部地区数字治理的需求得不到满足，发展差距逐步拉大。

四是技术应用之“阻”。新技术的引入为数字治理带来了巨大的潜力，但同时也伴随着更高的更新与维护成本。当前，项目投资出现较大的成本浪费，而财政上的巨大缺口导致地方负债成为普遍现象。

（二）技术赋能数字治理不充分

一是服务的定制化有待加强。当前，数字服务的定制化成为提升服务质量的关键。但现有的服务模式往往过于标准化，难以满足不同群体的特定需求。很多政务服务应用虽然考虑到重点群体和特殊群体，但是应用的可操作性和便捷度不高。

二是决策的数据驱动不足。目前数字治理中对数据的利用还不够深入，决策支持系统的建设也不够完善，严重限制了数字服务的覆盖和普及，难以建立以数据为核心的决策支持系统。

三是数据的透明度需提升。在现阶段，数字化平台整体上信息公开透明度不高，导致群体参与的不均衡，加剧了群体间的数字鸿沟。

（三）工作人员的数字技能待提升

一是数字技能匮乏，数字素养亟待提升。当前，工作人员的数字技能参差不齐，成为制约服务升级的瓶颈，尤其是具有

专业技术能力的数字人才在政府机关较少，很多专业性问题不能第一时间解决。日常工作的饱和对提升数字素养需要进行的基础培训造成了巨大阻力。

二是应急能力和响应机制灵活创新不足。目前，很多地区和部门都已使用相关的数字检测系统，但在面对自然灾害、公共卫生等突发事件时，专业人员的匮乏导致响应不及时、缺乏灵活性与效率，造成资源调配的浪费和应对危机。

（四）数字治理发展生态待优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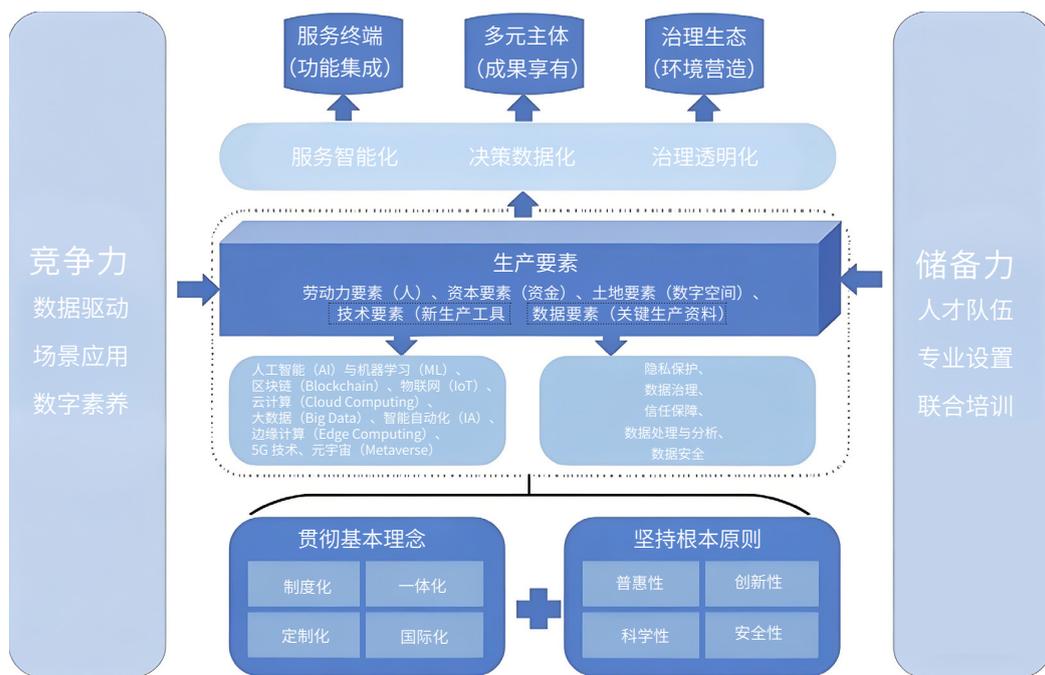
一是安全之患，数据保护需要重点关注。政务数据的数字化使得个人信息更容易遭受泄露和滥用，网络安全威胁如黑客攻击、网络诈骗等也日益增多。社会公共数据的泄露导致公民个人信息存

在风险。

二是伦理之忧，技术应用面临道德困境。算法偏见、数据歧视等现象可能损害公民权益，影响社会公平。目前，尚未建立全面的伦理准则和监管机制，无法确保技术应用符合伦理标准和法律法规，导致在应对伦理问题的能力方面捉襟见肘。

（五）数字治理国际接轨待深化

一是标准对接与国际协同参与度不够。我国数字治理应积极参与国际标准的制定，推动国内标准的国际化，加强与国际组织的合作，以实现更广泛的国际协同。但目前，由于国内仍处于各地区探索阶段，没有形成数字治理的统一范式，因此很难形成系统性经验。



来源：中央党校

图 1 数字技术背景下的数字治理模式概念图

二是数据流动与隐私平衡存在盲区。我国在数据流动方面虽然有基于《数据安全法》和《个人信息保护法》等相关法律规定的加持，但是推进国内外数据良性互通的机制还没有建立，仍存在数据上完全割裂的现象，导致数据价值难以全面挖掘。

三是合作深化与策略创新不够充分。面对全球化挑战，不仅需要技术标准的对接，还涉及政策协调、文化交流等多层面。当前，我国的国际合作模式和创新模式仍需深化，共同探索数字化发展的新路径。

四、新技术背景下数字治理优化策略探究

在数字化转型的大潮中，我国数字化建设正迈向深化与创新的新阶段。推进“四化”、突出“四性”、提升“两力”是在新技术背景下数字治理优化策略的有益探索。通过制度创新、服务优化、能力提升，实现治理体系与治理能力的现代化，确保治理过程更加贴近民生、响应民意、服务社会，为构建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坚实支撑。

（一）推进四“化”，实现我国数字治理全面转型升级

一是制度化——法治引领，保障发展。制度化是数字治理的根基。通过完善相关法律法规，确保数字治理在法治轨道上稳步前行。例如，《网络安全法》的实施，为数据安全和隐私保护提供了法律依据。现阶段为充分激活数据要素，赋能数字治理发展，可筹划《数据要素

交易规范》，必要时可上升为法律。

二是一体化——协同联动，信息共享。一体化旨在打破部门壁垒，实现内外部信息的及时对接和资源共享，构建起一个统一高效的社会服务体系。通过建立统一的政务服务平台，实现了跨地区、跨部门的服务联动，极大地提高了服务的便捷性和透明度。

三是定制化——精准服务，满足需求。定制化是数字治理的重要方向，要求我们根据不同群体的特定需求，提供更加精准和个性化的服务。这不仅能够提升群众满意度和获得感，也体现了以人为本、服务为民的宗旨。

四是国际化——开放包容，合作共赢。国际化强调加强国际标准对接和国际合作，促进数据的有序流动，提升我国在全球数据市场的竞争力。通过共同探索数字经济的数字治理建设的新模式、新路径，助力我国数字经济发展，推动数字治理探索过程中不断吸收国际先进经验，提升我国在全球数字治理中的话语权和影响力。

（二）突出四“性”，切实保障发展建设成果人民共享

一是普惠性——共享成果，惠及民生。数字治理的核心理念体现在将发展成果普惠于民，确保所有群体都能享受到数字化带来的便利。对落后地区，应加大基础设施建设力度，缩小地区差异，实现服务均等化；对老年人、残障人士等特殊群体，应提供更加关怀和便捷的服务，确保“一个都不能少”。此外，提高全民数据素养，建设数据公开平台，

加强决策透明度，让人民真正参与到政府决策中来。

二是创新性——激发活力，引领发展。创新是数字治理探索的不竭动力。鼓励地方政府根据中央精神，结合自身实际，大胆探索创新，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实践经验。通过案例学习，推广成功模式，激发数字治理的活力。

三是科学性——数据赋能，精准决策。大数据分析、人工智能等技术的应用，使得从海量数据中提取有价值的信息，进行深度学习和模式识别成为可能，进而预测政策执行的潜在影响，制定更为精准和有效的政策措施。这不仅提高了政策针对性和有效性，也增强了决策机构对复杂社会问题的洞察力和应对能力。

四是安全性——守护底线，保障权益。安全性是数字治理的底线。在推动数字化转型的同时，必须高度重视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处理好技术发展与伦理问题的关系。通过建立健全的数据安全管理体系，加强数据安全技术的研发和应用，确保公民的个人信息安全。同时，关注新技术应用的伦理问题，制定相应的伦理规范，保障技术应用不损害公民的权益。

（三）提升两“力”，夯实数字治理系统工程人才基础

一是竞争力——数据驱动，深化应用。场景应用是推进数字治理行而致远的的关键落脚点，只有应用符合场景需求、满足群众诉求才能算得上是真正的办实事、办成事。应用的背后还要通过深入挖掘和分析各类数据资源，为政策制定和资

源配置提供精准依据，提高工作的质量和效率。同时，提升干部的数据素养，引导其学习并应用新技术，建立全面的培训体系，以适应数字化转型的要求。

二是储备力——人才培养，专业发展。储备力量的培养着眼于建设一支高素质的数字治理人才队伍。高校需要开设相关专业，培养具备数字技能和公共管理能力的复合型人才。通过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教学模式，加强学生的实践操作能力和创新思维。此外，政府与高校、科研机构的紧密合作，为学生提供实习实训机会，确保人才培养与社会需求的紧密结合。

五、结束语

在技术革新时代背景下，数字治理成为时代的产物，更是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建设要求。新技术的应用，不仅能够极大提高政务服务的效率和质量，实现政务服务的精准化、智能化，还能通过引进数字治理的手段，培育数字经济新范式，发展新质生产力，激发社会发展新动能。

在新时代的征程上，我们要深化对新技术发展趋势的认识，加强顶层设计，推动技术创新与制度创新的双轮驱动，实现资源的合理配置，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为构建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奠定坚实基础。

责任编辑：徐培炎 投稿邮箱 zhouhl@staff.ccidnet.com